

改革的停滯與自由主義的兩種調子

◎ 蕭濱

始於二十世紀晚期的中國改革已經被時間的巨輪推入了二十一世紀。如果改革已經終結，那麼，中國向何處去？如果改革將繼續，那如何可能？這些既是每一個關注中國改革命運的人不能不思考的問題，同時也是中國思想界必須正視和回答的問題。在《二十一世紀》今年6月號發表的〈改革的終結與歷史的接續〉一文中，吳國光以他自己的言說方式，對這些問題給予了明確的回答：中國的改革已經或者正在走向終結，中國正在走進「後改革時代」。如果對此加以概括，前者可以視為對當前中國改革狀態的描述，後者則是對中國改革前景的預測。由此引出的問題是，這一描述是否準確到位？如此預測是否有意義或者說站得住腳？在此，筆者略述自己的一點想法，以求教於吳先生。

如果把二十世紀晚期中國的改革視為一個漫長複雜、曲折生動的故事，那麼，要判斷目前故事是否已經結束或者發展到了甚麼階段，首先需要勾畫其發生的歷史背景以及內在脈絡。從長時段的歷史視野來看，二十世紀中國前四分之三的歷史為後四分之一的晚期改革提供了背景條件。1911年滿清王朝崩潰之後出現的軍閥混戰、社會動亂表明，中國在近代民族國家的建立過程中陷入了深刻的秩序危機，因而，重建國家權威、恢復統一秩序是首要的歷史任務。國、共兩黨依靠暴力革命完成了這一歷史任務，不過，其歷史後果卻有所不同：前者確立了威權主義的統治，這種威權統治在大陸失敗之後，最終在台灣開始了向憲政民主政體的轉型；後者建立了全權主義的政權，正是這種全權主義為中國的改革埋下了伏筆，構成了改革的歷史前提：在全權主義的統治之下，由於政治（黨）權力無邊界擴展，私人生活受到干預與宰制、公民權利被肆意侵犯，政府替代市場、經濟自由遭到扼殺，黨化社會使社會自治的空間被完全侵蝕，公共權力則完全被單一政黨私有和壟斷。所有這一切決定了中國改革的故事有其內在歷史脈絡：把私人領域還給個人、把市場領域還給經濟、把自治領域還給社會、把公共權力還給人民。

如果以上關於改革的歷史前提和內在脈絡的陳述大致可以成立，那麼，十分明顯的事實是，到目前為止，改革的故事大約只講了一半（把私人領域還給個人、把市場領域還給經濟），剩下的一大半（把自治領域還給社會、把公共權力還給人民）似乎講不下去了。這種改革的故事講不下去的情形，依吳國光的看法，主要體現為改革的動力資源（如意識形態的、歷史的）已經耗盡、經濟改革已經大體走完了其歷程等諸多方面。

正是基於此，吳先生斷定「中國的『改革』看來正在死亡」，或者說已經終結，中國將進入以「非經濟問題」和「非漸進態勢」為主要標誌的「後改革時代」。而在我看來，描述這種情形，說「停滯」比說「終結」要恰切。這不是語詞的使用問題，而是關涉到對歷史可能性的判斷問題：如果說「改革已經終結」或者說中國已經進入「後改革時代」，那在邏輯上實際上排除了未來政治改革的可能性，那意味著經濟改革之後除了政治革命不再有第二種歷史的可能性。然而，放眼未來的歷史，這種排除不僅為時稍早，而且顯得有些武斷。相反，如

果說「改革已經停滯」，它所隱含的歷史可能性的空間要廣闊得多：改革既然是停滯，那隨著變革力量的驅動，改革也可能再度進行；當然，改革也可能最終由停滯而終結，那就意味著改革的故事徹底結束，另一個革命的故事重新開始。因此，在長時段的歷史視野裡，改革在當前可能是停滯而非終結。在此意義上，用「終結」、「死亡」之類的概念來描述當前中國改革的狀態，未必到位。由此，所謂「後改革時代」的說法也就沒有多大意義。如果一定要用「後」這種言述方式，也許「後經濟改革時代」的概念可能有較為明確的意義。

那麼，一個不可迴避的關鍵問題就是，餘下的故事究竟如何展開？對於中國思想界來說，這個問題的實質是發出甚麼樣的聲音以引導中國進一步的變革？按照吳國光的觀察，目前中國思想界對此問題主要有兩種聲音：一種聲音似乎來自左翼，對內它主張強化中央權力，加強國家干預，對外它提倡批判國際資本主義；另一種聲音似乎來自右翼，它相信經濟發展可以解決一切問題，認為市場是經濟發展的萬能靈藥，市場經濟可以自動帶來政治的變革。吳先生拒絕這兩種聲音，這當然不失為一種理性的選擇；同時，他把後一種聲音稱為「市場萬能論」，反對偷樑換柱地給這種「市場萬能論」戴上「自由主義」或者「新自由主義」的帽子，這也表明了吳先生的某種清醒與睿智。不過，當他指責中國的自由主義，說甚麼「難道自由主義者就應該站到相反的立場上來為資本代言，哪怕同時批判政治專制嗎？」時，我懷疑那些真的為資本代言的人是否有資格被稱為「中國的自由主義者」。從這一角度來看，吳先生對中國自由主義的指責是否有些弄錯了對象？

其實，既然中國改革的故事停滯於經濟層面，而改革的內在邏輯要求將改革延伸至政治領域，那麼，在中國思想界放大自由主義的聲音，就是避免改革繼續停滯下去的一個重要途徑。因為，自由主義可能有不同的形式，其內部也存在諸多分歧，然而，它所關心或者要回答的核心問題卻是——不論誰來行使公共權力，公共權力的限度何在？它要受到何種限制？自由主義所給出的回答是在（憲）法（主）治之下，建立政府權力的內部制衡結構和確立政府權力的外部約束邊界，因而在制度安排的意義上，當「剝離掉一切表層以後，自由主義就是憲政，亦即『法治的政府而非人治的政府』」。而通過確立法治之下的憲政與民主，以伸張、保障普通人的自由和權利，不正是中國進一步改革的價值追求和制度目標嗎？就此而言，在中國思想界放大自由主義的聲音乃是推進改革的思想前提。當然放大自由主義的聲音並不意味著主張讓自由主義一枝獨秀。因為，人類歷史的經驗表明，在多元的思想空間裡，各種聲音自由地鳴放，形成彼此制約、相互補充的思想生態平衡格局，將有利於公共理性的發育、社會共識的形成。然而，這種思想生態平衡格局的出現恰恰有賴於憲政民主的制度平台。也正是在此意義上，致力於推進中國政治改革、以呼喚建立憲政民主制度為旗幟的自由主義的聲音具有某種優先性。

就中國的自由主義本身而言，其憲政民主的聲音雖然具有某種優先性，但面對經過20多年經濟改革之後的中國，它也必須清醒地把握和正視當前中國現實的雙重格局：一方面，隨著私人領域的出現和市場經濟秩序的基本建立，全權主義統治的經濟根基儘管已被徹底動搖，但其黨國一體化、政黨壟斷所有公共權力資源以及權力凌駕於憲法之上的運作方式等基本特質並無根本改變。換言之，一個憲政民主制度所要求的憲法之下的權力制衡框架和公民參政機制，仍然有待建立。另一方面，在經濟市場化的過程中，權力資本和貨幣資本相互交換、貧富差距日益擴大、包括下崗工人在內的弱勢群體大量出現，所有這一切使得經濟平等與社會公正的問題日益突出。在這種壟斷的權力與冷酷的市場的雙重宰制和夾擊之下，普通民眾的權利實際上遭到了雙重剝奪：不僅參與政治生活的權利事實上不存在，而且要求經濟平等、尋求基本福利保障的權利受到蔑視。在此雙重格局之下，普通民眾既希望通過政治體制改

革，依靠法治約束政黨和政府的權力以限制腐敗，借助民主擴大政治參與渠道以表達他們對公共政策制訂的意見，同時也期盼一個有效的政府以其看得見的手，規範市場秩序，縮小貧富差距，提供基本的社會保障。如果說前一種願望主要指向憲政與民主，那麼，後一種要求則集中體現為平等與公正。這兩種追求為中國的自由主義發出自己的聲音提供了堅實的基礎。

正是在此基礎上，中國思想界中需要放大的自由主義的聲音應該有兩個調子：一是古典自由主義的調子。就批判的現實目標而言，它針對的是依然橫行的全權主義統治，拒斥其對公共權力的壟斷與濫用；在價值理念的追求上，它倡導平等的自由，為普通公民伸張不可剝奪的基本權利；在制度框架的建設上，它強調建立法治之下的有限政府、民主制度，以保障公民的基本自由和權利。簡而言之，古典自由主義的基調是平等的自由權利及其憲政民主的制度保障。二是現代自由主義的調子。從批判的現實目標來看，它抨擊的是經濟與社會生活中大量的不公平、不公正現象；在價值理念的追求上，它凸現權利平等、機會平等以及對社會弱勢群體的關懷；在制度框架的建設上，它著眼於一個有效政府的塑造和基本的社會保障制度的確立。概括地說，現代自由主義的要義是平等與公正及其相應的制度保障。

但願這兩種調子能夠相互補充、彼此制約、良性配合，共同支撐起中國自由主義的話語空間，從而為中國進一步的變革提供一份值得重視的思想資源。

蕭 濱 廣州中山大學政治科學系教授

《二十一世紀》(<http://www.cuhk.edu.hk/ics/21c>) 《二十一世紀》2002年12月號總第七十四期

© 香港中文大學

本文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所有，如欲轉載、翻譯或收輯本刊文字或圖片，必須先獲本刊書面許可。